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迎宾路地块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项目周边配套路网工程阳光路及阳光东路工程已由太原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并审管投批字〔2021〕14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太原市龙城南部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本级政府筹措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灯杆灯具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阳光路（迎宾路~纬三路）北起纬三路，南至迎宾路，全长0.69km，规划红线宽为30m。

阳光路灯杆灯具需求一览表

	阳光路（迎宾路~纬三路）	备注（招标）
10.3M双臂路灯（基）	32	90W+60W
10.3M双臂路灯（基）	6	150W+60W
10.3M投光灯（基）	4	2x150W

阳光东路（迎宾路~纬三路）北起纬三路，南至迎宾路，全长0.69km，规划红线宽为30m。

阳光东路灯杆灯具需求一览表

	阳光东路（迎宾路~纬三路）	备注（招标）
10.3M双臂路灯（基）	29	90W+60W
10.3M双臂路灯（基）	7	150W+60W
10.3M投光灯（基）	7	2x150W

项目总投资额约110万元。

2.2 招标范围：迎宾路地块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项目周边配套路网工程阳光路及阳光东路灯杆灯具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制造商或代理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投标产品（材料、配件等）属于行政许可或者强制认证的，应提供行政许可或强制认证证书。

3.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0月7日9时00分至2023年10月12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太原市）》（ggzy.xzspglj.taiyuan.gov.cn），凭机构数字证书通过【工程建设】专区【投标人】入口登录投标系统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0月30日9时30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太原市）》（ggzy.xzspglj.taiyuan.gov.cn），凭机构数字证书通过【工程建设】专区【投标人】入口登录投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5.2 开标方式：通过太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线上开标。

5.3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或《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太原市）》上发布。

7、监督部门

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太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太原市龙城南部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迎泽区郝庄镇王家峰南街2号龙投大厦

联系人：李姝娴

联系电话：0351-7783252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康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迎泽大街388号国际大厦26层

联系人：刘超、戎建业、武玲、邸明

电 话：0351-2772681

电子邮箱：zzkt01@126.com